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布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LEGEND ASIA

EAGLE LEGEND ASIA LIMITED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布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或「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24,473	108,27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70,682)</u>	<u>(60,882)</u>
毛利		53,791	47,3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410	5,5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51)	(2,729)
行政開支		(52,505)	(56,285)
其他營運開支	7	(42,741)	(38,058)
財務費用	8	<u>(22,022)</u>	<u>(37,76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64,918)	(81,88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	<u>(567)</u>	<u>1,83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u>(65,485)</u>	<u>(80,047)</u>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10	<u>81,785</u>	<u>91,686</u>
年內溢利		<u>16,300</u>	<u>11,639</u>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重估(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699)	1,780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76</u>	<u>(1,13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其他全面 (虧損)/收入		<u>(423)</u>	<u>650</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7,657)</u>	<u>(25,888)</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7,657)</u>	<u>(25,888)</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8,080)</u>	<u>(25,238)</u>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8,220</u>	<u>(13,599)</u>
以下項目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65,442)	(80,07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33,269</u>	<u>37,40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32,173)</u>	<u>(42,672)</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43)	3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48,516</u>	<u>54,280</u>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		<u>48,473</u>	<u>54,311</u>
		<u>16,300</u>	<u>11,639</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以下項目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6,314)	(52,187)
— 非控股權益		44,534	38,588
		<u>8,220</u>	<u>(13,599)</u>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3	<u>(3.04)</u>	<u>(4.03)</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3	<u>(6.17)</u>	<u>(7.55)</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3	<u>3.13</u>	<u>3.5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431	489,116
使用權資產		104,793	—
商譽		—	75,706
遞延稅項資產		101	—
按金		322	107
		<u>241,647</u>	<u>564,929</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	6,052
存貨及耗材		11,869	92,012
貿易應收款項	14	43,083	26,3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53	8,70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326	120,487
		<u>86,931</u>	<u>253,618</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7	<u>578,424</u>	<u>—</u>
		<u>665,355</u>	<u>253,61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35,718	27,145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9,543	31,832
合約負債		78	2,858
銀行借款		2,153	2,100
股東貸款	16	183,000	178,000
租賃負債		26,740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28,610
遞延政府補助		—	1,15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0,000	—
應付稅項		188	—
		<u>337,420</u>	<u>271,700</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聯的負債	17	<u>30,795</u>	<u>—</u>
		<u>368,215</u>	<u>271,700</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297,140</u>	<u>(18,0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38,787</u>	<u>546,847</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1,707	13,754
租賃負債		34,305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41,341
遞延政府補助		–	7,674
遞延稅項負債		2,197	1,720
		<u>48,209</u>	<u>64,489</u>
資產淨值		<u>490,578</u>	<u>482,358</u>
權益			
股本		10,600	10,600
儲備		224,937	261,2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35,537</u>	<u>271,851</u>
非控股權益		255,041	210,507
權益總額		<u>490,578</u>	<u>482,3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36樓3610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買賣建築機械及備件、出租經營租賃下的建築機械以及提供建築機械維修及保養服務(「建築設備業務」)；及(ii)培植、研究、加工及銷售化橘紅及其幼苗(「種植業務」)。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福港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個別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

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規定，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概述。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應用。有關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述者按公平值列賬外：

- 土地及樓宇；及
- 生物資產(不包括產花果植物)。

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

本公司謹此指出，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知及判斷，惟可能與最終實際結果有所不同。

2.2 就已終止經營業務進行重列

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呈列，以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披露。

由於進行重列不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故毋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披露比較數字。

2.3 功能及呈報貨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涵蓋的年度期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附帶負補償的預付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除下文所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及三項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上乃採用經修改的追溯法，其中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累計影響於權益內確認，並調整於本期間的保留溢利期初結餘。過往期間未予重列。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已存在的合約，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項下的租賃定義，且並無對先前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各項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作為承租人

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存在的經營租賃而言，本集團已選擇不將初步直接成本納入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同日，本集團亦已選擇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任何於過渡日期已存在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審查，而是依賴其於緊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前針對租賃是否繁重的過往評估。

於過渡時，就先前入賬為經營租賃且餘下租期低於十二個月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選擇性豁免而不確認使用權資產，但於餘下租期內以直線法就租賃開支入賬。

就該等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所計量的金額與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計量的金額相同。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對具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負債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每年5.21%。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之對賬情況：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10,944
豁免確認：	
— 餘下租期低於十二個月的租賃	(3,424)
	<hr/>
進行貼現前的經營租賃負債	7,52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986)
	<hr/>
經營租賃負債	6,534
合理地肯定將予行使的延續選擇權	12,513
融資租賃責任	69,951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88,998
	<hr/> <hr/>
分類為：	
流動租賃負債	31,911
非流動租賃負債	57,087
	<hr/>
	88,998
	<hr/> <hr/>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影響 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116	(103,555)	385,561
存貨	92,012	(5,440)	86,572
使用權資產	-	128,042	128,042
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流動)	28,610	(28,610)	-
租賃負債(流動)	-	31,911	31,911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非流動)	41,341	(41,341)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7,087	57,087
對資產淨值的影響	511,177	-	511,177

作為出租人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除由本集團擔當中間出租人的轉租賃外，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擔當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過渡調整，但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該等租賃入賬。比較數字未予重列。

轉租賃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轉租賃下的租賃機械將予以個別評估，並根據主租賃及轉租賃於首次應用日期的餘下合約租期及狀況，分類至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有於轉租賃下總值109,911,000港元的租賃機械已分類至經營租賃。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增加	128,042
租賃負債增加	88,9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103,555)
存貨減少	(5,44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減少	(69,951)

3.2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獲授權刊發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予頒布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性之定義 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⁴ 於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時生效，其中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

董事預計所有準則聲明將於聲明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營運所在地分開組織及管理其營運業務。本集團各個營運分部分別代表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戰略業務單元，其承擔的風險及享有的回報與其他營運分部彼此不同。

種植業務(「出售集團」)已終止經營，並已於結算日分類為持作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料載於附註10。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將出售集團的業績呈列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下。

(a) 提供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越南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62,162	54,354	-	-	7,957	-	124,473	-	28,535	28,535	153,008
來自分部間	-	-	-	-	-	-	-	-	-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u>62,162</u>	<u>54,354</u>	<u>-</u>	<u>-</u>	<u>7,957</u>	<u>-</u>	<u>124,473</u>	<u>-</u>	<u>28,535</u>	<u>28,535</u>	<u>153,008</u>
可呈報分部(虧損)/ 溢利	(18,625)	(15,633)	(128)	(42)	574	-	(33,854)	(970)	82,755	81,785	47,931
股東貸款利息							(18,183)			-	(18,183)
未分配公司開支							(13,448)			-	(13,448)
年內(虧損)/溢利							<u>(65,485)</u>			<u>81,785</u>	<u>16,300</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越南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	-	-	-	-	-	1	-	151	151	152
利息開支	(1,989)	(1,849)	-	-	(1)	-	(3,839)	-	(94)	(94)	(3,933)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 成本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	-	-	-	-	-	-	-	94,158	94,158	94,158
非金融資產折舊	(18,673)	(24,068)	-	-	-	-	(42,741)	-	(16,637)	(16,637)	(59,378)
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減值 虧損淨額	137	71	-	-	-	-	208	-	-	-	2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	52	(12)	-	-	-	-	40	-	-	-	40
供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	-	-	-	-	-	-	-	974	974	974
所得稅開支	(376)	-	-	-	(191)	-	(567)	-	-	-	(567)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0,268	6,082	-	-	-	-	16,350	-	17,366	17,366	33,716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越南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32,706	175,208	130	154	9,400	(2,510)	315,088	122	578,302	578,424	893,512
其他未分配分部資產							13,490			-	13,490
總資產							328,578			578,424	907,002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5,478	69,852	254	27	8,835	-	184,446	-	30,795	30,795	215,241
股東貸款							183,000			-	183,000
其他未分配分部負債							18,183			-	18,183
總負債							385,629			30,795	416,424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越南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63,299	44,978	-	-	-	108,277	-	82,039	82,039	190,316
來自分部間	10,475	-	-	-	(10,475)	-	-	-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73,774	44,978	-	-	(10,475)	108,277	-	82,039	82,039	190,316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15,232)	(19,410)	92	59	-	(34,491)	(13)	91,699	91,686	57,195
應付債券利息						(27,313)				(27,313)
股東貸款利息						(6,012)				(6,012)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231)				(12,231)
年內(虧損)/溢利						(80,047)			91,686	11,639
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	2	-	-	-	3	-	1,109	1,109	1,112
利息開支	(2,832)	(1,734)	(1)	-	126	(4,441)	-	-	-	(4,441)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 變動產生的收益	-	-	-	-	-	-	-	83,996	83,996	83,996
非金融資產折舊	(15,384)	(22,674)	-	-	-	(38,058)	-	(17,360)	(17,360)	(55,418)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收回減值虧損淨額	(1,200)	(296)	228	-	-	(1,268)	-	-	-	(1,268)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9)	-	-	-	-	(9)	-	-	-	(9)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693	-	-	-	1,693	-	-	-	1,6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9)	6	-	-	-	(3)	-	-	-	(3)
供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	-	-	-	-	-	-	1,148	1,148	1,14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414)	3,247	-	-	-	1,833	-	-	-	1,833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7,292	13,113	-	-	-	30,405	-	21,023	21,023	51,428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越南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49,605	172,955	289	173	(2,510)	320,512	121	493,850	493,971	814,483
其他未分配分部資產						4,064			-	4,064
總資產						324,576			493,971	818,547
可呈報分部負債	69,670	60,757	283	26	-	130,736	-	21,441	21,441	152,177
股東貸款						178,000			-	178,000
其他未分配分部負債						6,012			-	6,012
總負債						314,748			21,441	336,189

- (b) 下表的收益乃按外界客戶所在的主要地區市場細分。表內亦載有於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內細分的收益對賬。

誠如附註10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種植業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建築設備業務(附註(i))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種植業務(附註(ii))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	62,162	62,722	-	-	62,162	62,722
新加坡	49,340	37,096	-	-	49,340	37,096
越南	4,022	1,718	-	-	4,022	1,718
中國	7,957	-	28,535	82,039	36,492	82,039
斯里蘭卡	985	422	-	-	985	422
韓國	7	6,319	-	-	7	6,319
總計	124,473	108,277	28,535	82,039	153,008	190,316

附註：

- (i) 建築設備業務的收益來自香港及新加坡的可呈報分部。
- (ii) 種植業務的收益來自中國的可呈報分部。

下表呈列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非流動資產**

	香港 (註冊地)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011</u>	<u>149,535</u>	<u>-</u>	<u>241,546</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8,662</u>	<u>156,524</u>	<u>-</u>	<u>335,186</u>

**已終止經營業務
非流動資產**

	香港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中國 (註冊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300,435</u>	<u>300,43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229,743</u>	<u>229,743</u>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明細載於附註5。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本集團香港(二零一八年：香港)分部一名客戶的收益約20,48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4,051,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收益約16%(二零一八年：約22%)。

5. 收益

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如附註1所載列)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機械	21,700	10,171
銷售備件	5,318	9,505
服務收入	45,864	38,840
	<hr/>	<hr/>
	72,882	58,516
其他來源的收益:		
出租自置及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廠房及機器的 租金收入	51,299	49,258
轉租廠房及機器的租金收入	292	503
	<hr/>	<hr/>
	51,591	49,761
	<hr/>	<hr/>
	124,473	108,277
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化橘紅乾果(「乾果」)(附註10)	28,535	82,039
	<hr/>	<hr/>
	153,008	190,316
	<hr/> <hr/>	<hr/> <hr/>

下表的收益乃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表內亦載有其他來源的收益及於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內細分的收益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建築設備 業務	種植業務		建築設備 業務	種植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附註(ii))		(附註(i))	(附註(ii))	
				(經重列)	(經重列)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收益確認時間						
某個時間點	27,018	28,535	55,553	19,676	82,039	101,715
一段時間內轉移	45,864	-	45,864	38,840	-	38,840
	72,882	28,535	101,417	58,516	82,039	140,555
其他來源的收益	51,591	-	51,591	49,761	-	49,761
	124,473	28,535	153,008	108,277	82,039	190,316

附註：

- (i) 建築設備業務的收益來自香港及新加坡的可呈報分部。
- (ii) 種植業務的收益來自中國的可呈報分部。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1	3
匯兌收益淨值	480	-
已收補償	279	7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0	-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693
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減值虧損淨額	208	-
其他	402	3,107
	<u>1,410</u>	<u>5,563</u>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151	1,109
政府補貼		
— 供物業、廠房及設備	974	1,148
已收補償	91	-
	<u>1,216</u>	<u>2,257</u>
	<u><u>2,626</u></u>	<u><u>7,820</u></u>

7. 其他營運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23,362	23,862
— 根據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19,379	14,196
	<u>42,741</u>	<u>38,05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16,505	17,360
— 根據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132	—
成熟產花果植物保養成本	10,861	14,428
	<u>27,498</u>	<u>31,788</u>
	<u>70,239</u>	<u>69,846</u>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416	368
— 股東貸款	18,183	6,012
— 應付債券	—	27,313
— 租賃負債	3,423	—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3,163
— 其他應付貸款	—	910
	<u>22,022</u>	<u>37,766</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附註10)	94	—
	<u>22,116</u>	<u>37,766</u>

9.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147	1,26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876	4,0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自有資產(附註(i))	23,362	23,862
—根據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附註(ii))	19,379	14,196
	42,741	38,058
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iii))	(208)	1,268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360)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附註(iii))	—	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40)	3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6)	—	(1,69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	88
土地及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1,536	4,763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v))		
—工資、薪金及花紅	40,446	39,329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2,940	3,463
	43,386	42,79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附註6)	(480)	1,814
轉租廠房及機器的租金淨開支	475	138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8,846	58,1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7)		
— 自有資產	16,505	17,360
— 根據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132	—
	<u>16,637</u>	<u>17,360</u>
成熟產花果植物保養成本 (附註7)	10,861	14,428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2,951	—
林地、土地及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	59
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薪金及花紅	1,995	3,570
—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577	320
	<u>2,572</u>	<u>3,890</u>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計入其他營運開支約23,362,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23,862,000港元)。
- (ii) 根據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折舊已計入其他營運開支約19,379,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14,196,000港元)。
- (i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已計入行政開支，而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減值虧損則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 (iv) 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約7,200,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11,818,000港元) 及行政開支約36,186,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30,974,000港元)。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管理層已多次向廣東大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大合」) 作出口頭及書面要求並曾親自前往其公司探訪，但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今本公司人員仍被拒絕進入廣東大合的種植場。本公司一直未能取得廣東大合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以後的完整賬目及紀錄連同證明文件。廣東大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的財務業績乃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賬目。另外，廣東大合的資產及負債將終止於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綜合入賬，並將分別單獨呈列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以及與持作出售的資產相聯的負債 (附註17)。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種植業務。

於本綜合財務資料刊發日期，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有關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三月六日及三月十九日的公布。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分析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載列於以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及現金流量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納入該等於本年度分類為已終止經營的業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附註5)	28,535	82,039
銷售成本	<u>(9,506)</u>	<u>(27,986)</u>
毛利	19,029	54,053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變動產生的收益	94,158	83,996
其他收入 (附註6)	1,216	2,25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	(102)
行政開支	(4,998)	(16,730)
其他營運開支 (附註7)	(27,498)	(31,788)
財務費用 (附註8)	<u>(94)</u>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附註9)	81,785	91,686
所得稅開支 (附註11)	<u>—</u>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u><u>81,785</u></u>	<u><u>91,686</u></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7,657)</u>	<u>(25,888)</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u>(7,657)</u></u>	<u><u>(25,888)</u></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74,128</u></u>	<u><u>65,798</u></u>
經營現金流量	(2,167)	43,623
投資現金流量	(17,215)	(19,914)
融資現金流量	<u>1,236</u>	<u>11</u>
現金 (流出) / 流入總額	<u><u>(18,146)</u></u>	<u><u>23,720</u></u>

佳誠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佳誠集團」)，主要包括廣東大合) 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並入賬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 (附註17)。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191	-	-	-	191	-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76	(1,833)	-	-	376	(1,833)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u>567</u>	<u>(1,833)</u>	<u>-</u>	<u>-</u>	<u>567</u>	<u>(1,833)</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的任何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各個司法權區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新加坡及越南利得稅、澳門補充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其規則及法規，從事若干合資格農業業務的企業可享有若干稅項優惠，包括就源自有關業務的溢利可獲全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豁免。就本集團一間在中國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的附屬公司而言，其年內有權獲全額豁免企業所得稅。

就本集團於中國從事建築設備業務的附屬公司而言，企業所得稅乃就本集團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25%計提撥備。

12.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3. 每股(虧損)/盈利

(i)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虧損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千港元)	<u>(32,173)</u>	<u>(42,672)</u>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60,000,000</u>	<u>1,06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3.04)</u>	<u>(4.03)</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ii)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千港元)	(32,173)	(42,672)
減：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u>33,269</u>	<u>37,406</u>
	<u>(65,442)</u>	<u>(80,078)</u>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6.17)</u>	<u>(7.55)</u>

(i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港元)	<u>33,269</u>	<u>37,406</u>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u>3.13</u>	<u>3.52</u>

14.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44,013	27,878
減：虧損撥備	<u>(930)</u>	<u>(1,515)</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43,083</u>	<u>26,363</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現有客戶訂立貿易條款。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日(二零一八年：0至120日)或以相關銷售及租賃協議所協定期限為準。

董事認為，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結餘從開始至到期的期限較短。

於報告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004	8,812
31至60日	18,063	9,278
61至90日	5,305	3,457
90日以上	<u>7,711</u>	<u>4,816</u>
	<u>43,083</u>	<u>26,363</u>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15	253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42	1,853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360)	-
收回減值	(1,350)	(585)
匯兌差額淨值	(17)	(6)
	<u>930</u>	<u>1,51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30</u>	<u>1,515</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57,000港元），其代表對已作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虧損撥備。已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該等因財務糾紛而面對違約或逾期事件的客戶的款項。

15.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35,718</u>	<u>27,145</u>

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或以購買協議所協定期限為準。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851	14,914
31至60日	12,233	3,335
61至90日	10,828	2,529
90日以上	6,806	6,367
	<u>35,718</u>	<u>27,145</u>

預計將於一年內償還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結餘從開始至到期的期限較短。

16. 股東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訂立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內容有關173,000,000港元的計息貸款，其年利率為10%，且須按要求償還。該筆貸款一經提取，將用於履行本集團的財務承擔。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提取了173,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訂立另一份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內容有關5,000,000港元的計息貸款，其年利率為10%，且須按要求償還。該筆貸款一經提取，將用於資助本集團的日常運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提取了5,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進一步訂立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內容有關2,500,000港元的計息貸款，其年利率為10%，且須按要求償還。該筆貸款一經提取，將用於資助本集團的日常運作。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提取了2,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進一步訂立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內容有關2,500,000港元的計息貸款，其年利率為10%，且須按要求償還。該筆貸款一經提取，將用於資助本集團的日常運作。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提取了2,500,000港元。

曾力先生為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的唯一董事。曾力先生同時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辭任。

股東貸款並無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董事認為，股東貸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較有利的條款授予本公司。

1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資產及負債

誠如附註10所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種植業務。

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一名買方（彼為佳誠及本公司股東，「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亦有條件同意購買出售集團之控股公司的股份，總代價為230,000,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4,637
使用權資產	1,097
存貨及耗材	150,158
生物資產	6,254
貿易應收款項	26,6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0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6,898
商譽	74,70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578,424
	<hr/>
貿易應付款項	12,685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775
租賃負債	1,146
遞延政府補助	8,189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聯的負債	30,795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淨值	547,629
	<hr/> <hr/>

18. 年內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大旺投資有限公司（「該附屬公司」，其持有廣東大合80%股權）接獲廣東省茂名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的通知，內容有關廣東大合的少數股東提起之股東爭議的訴訟（「法院訴訟」）。因應法院訴訟，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向法院提交廣東大合的清盤呈請。於本公布綜合財務資料刊發日期，法院訴訟及清盤呈請尚在處理中。

誠如附註10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出售種植業務。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亦有條件同意購買出售集團之控股公司的股份，總代價為230,000,000港元。

於本綜合財務資料刊發日期，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有關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三月六日及三月十九日的公布。

在盈虧計算中經考慮終止綜合入賬及商譽分佔後，預期本集團將於上述交易完成後自出售事項變現淨虧損不高於約68,000,000港元。

於本綜合財務資料刊發日期，2019冠狀病毒疫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宏觀經濟環境的整體影響尚未明朗，因此，本集團未能量化計算有關的財務影響。然而，需注意香港部分建築地盤只能有限度運作或被迫暫時停工。因此，本集團於香港和中國內地客戶受疫情影響推遲開工，導致本集團部分新增的塔吊出租及服務合同推遲執行。相對之下，新加坡受疫情影響較小，本集團位於新加坡的客戶的施工地盤目前正常運作，因此本集團於新加坡業務暫時未受到影響。本集團將密切注視2019冠狀病毒的發展，並進一步評估其影響及採取相關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了不發表意見，有關之核數師報告摘錄如下：

不發表意見

我們不會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基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一直未能取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就整份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提供審計意見的基礎。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持有佳誠投資有限公司（「佳誠」）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佳誠集團」）的51%股權。佳誠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培植、研究、加工及銷售化橘紅及其幼苗，此業務由其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廣東大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大合」）單獨經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董事會議決出售佳誠集團。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貴集團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 貴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亦有條件同意購買佳誠全部股權。因此，佳誠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一項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貴集團與廣東大合的非控股股東之間目前存在爭端。因此， 貴集團的管理層被拒查閱廣東大合的完整管理賬目及會計紀錄，而我們則未能取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令我們信納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約81,785,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約578,424,000港元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聯的負債約30,795,000港元以及相關披露資料，均已呈報無誤。

此外，基於 貴集團與廣東大合的非控股股東之間的爭端，我們未能取得充分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確定下列各項結餘的存在、準確性、呈列金額及完整性，包括佳誠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生物資產約6,052,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29,743,000港元、存貨及耗材約75,338,000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2,087,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105,044,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約5,224,000港元、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7,388,000港元及遞延政府補助約8,829,000港元，以及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有關結餘獲上任核數師審計。

因此，我們未能釐定是否須就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及截至該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進行任何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收益約12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8,300,000港元)，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產生虧損約65,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80,000,000港元)。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錄得約28,500,000港元，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約達81,8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回顧年內錄得來自機械銷售的收益約21,7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增加約113.4%。機械銷售增加主要是由於大噸位塔式起重機的銷售增加。本集團的新加坡客戶轉購起重能力較大的全新塔式起重機，以迎合採用預製混凝土塊及預製組件的趨勢；因此，本集團推出大噸位塔式起重機來滿足需求。於二手起重機銷售方面，本集團拓展中東市場以擴闊收入來源。

於回顧年度，備件銷售收入下跌約44.1%至約5,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客戶於回顧年內根據項目工程表進行的架設及爬升活動減少，致使其所需使用的若干備件減少。

來自服務收入之收益由約38,800,000港元按年上升約18.1%至回顧年度約45,9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拓展中國內地新市場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在深圳成立三家新公司，實現服務收入7,900,000港元。

機械租賃所得租賃收入由約49,800,000港元按年增加約3.7%至回顧年度約51,6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租金輕微上升所致。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財務回顧

年度業績

按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詳述，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約65,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1,4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減少約74.7%。減少主要由於並無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以及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減值虧損額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136,4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財務年度減少約72.1%。於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折舊支出（計入其他營運開支）及員工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相比去年分別增加約4,700,000港元及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財務費用約為22,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減少約41.7%。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財務費用約為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25,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0,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增加至約490,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82,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97,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流動負債淨值約18,100,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股本總額為1,0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每股為一股「股份」)。本公司之股本於本年度並無變動。

投資狀況及計劃

本年度，本集團收購廠房及設備支出約33,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51,400,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於越南註冊成立並間接擁有67%權益的附屬公司Manta-Vietnam Construction Equipment Leasing Limited(「**Manta-Vietnam**」)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的管理層(「**管理層**」)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管理層議決將Manta-Vietnam清盤(「**清盤**」)。於本公布日期，清盤尚在進行。

根據敏達服務管理有限公司(「**敏達服務**」，其已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終止業務經營)之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所通過的日期均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的書面決議案，會上議決向香港公司註冊處申請取消註冊敏達服務(「**該申請**」)。該申請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作出。於本公布日期，有關取消註冊敏達服務一事尚在進行。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鵬程器械中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註冊目的為持有三間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在深圳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香港、澳門及台灣)有限公司(「**外資企業**」)的100%權益。該三家外資企業於中國提供建築設備租賃及相關服務。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祥盛投資有限公司（「賣方」）與何曉陽先生（「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亦有條件同意購買佳誠投資有限公司（「佳誠」）的51%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230,000,000港元。買方持有佳誠的49%已發行股本。佳誠間接持有廣東大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大合」，一家主要於中國從事中草藥化橘紅的培植、研究、加工及銷售的公司）的80%已發行股份。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三月六日及三月十九日的公布中披露。載有（其中包括）上述交易詳情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上述交易須待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訴訟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大旺投資有限公司（「大旺」，其持有廣東大合80%股權）接獲廣東省茂名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的通知，內容有關廣東大合的少數股東提起之股東爭議的訴訟（「法院訴訟」）。因應法院訴訟，大旺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向法院提交廣東大合的清盤呈請。於本公布日期，針對廣東大合的法院訴訟及清盤呈請尚在處理中，法院尚未編定聆訊日期。上述訴訟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的公布中披露。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股東貸款、銀行借款、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租賃負債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之賬面值總和）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增至0.6（二零一八年：0.5），主要由於本年度提取股東貸款。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32,100,000港元按成本列賬的樓宇作抵押（二零一八年：由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33,400,000港元按成本列賬的樓宇作抵押）。

匯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半數以上收益及部分資產與負債以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具體而言，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租賃業務所產生的收益主要以坡元計值。向供應商購買起重機、備件及配件一般以歐元或美元計值。為對沖外匯波動，我們可能訂立對沖安排。然而，現未曾就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業務所產生的收益進行任何對沖安排。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資源、銀行融資或股東貸款，為其日常業務提供資金。大部份借款及融資租賃安排的利率(如適用)乃參照現行市場利率收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合共約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600,000港元)。

僱用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越南及中國合共聘有104名(二零一八年：118名)僱員。本集團與僱員之間並無任何重大問題，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業務受干擾，亦無在招聘及挽留資深員工方面遇到困難。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向僱員發放薪酬。本公司員工根據個人表現及經營實體的現行勞工法例享有員工利益、福利及法定供款(如有)。

未來前景

在過去的幾年中，本集團建築設備業務的主要市場在香港及新加坡。由於中國的房地產及基建的需求遠大於香港和新加坡，其工程總量支撐塔吊租賃行業規模。因此本集團看好中國塔吊租賃市場的發展，計劃拓展中國租賃市場以增加主營收入。首先將本集團目前的建築設備租賃業務擴展至大灣區，然後以大灣區為核心，未來逐步拓展全中國內地市場。根據德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布的《工程機械2020投資展望》行業報告，中國內地市場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塔吊機械存量分別為41.06萬台及42.37萬台，對應房地產市場對塔吊機械的總需求分別為49.37萬台及50.86萬台，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的供需缺分別為8.31萬台、8.49萬台。根據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三日發布的《塔基租賃龍頭量價齊升，強者恒強成長空間廣闊》行業報告，中國塔式起重機的租賃市場繼續增長。二零一九年中國塔吊租賃市場預計達人民幣950億元。以目前基建行業的增長率10%，二零二零年租賃市場規模預計破千億人民幣。業務在粵港澳大灣區立足，帶動來自大灣區基礎設施需求的增長，本集團將把握大灣區經濟增長的機遇，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在深圳成立三家提供建築設備租賃及服務的子公司，僱用具有相關管理、銷售經驗僱員和機械工程師開拓大灣區市場，同時派駐香港的專業員工為大灣區的業務提供支持。

同時，本集團仍將致力加強原有新加坡及香港市場的投入，考慮繼續購買大噸位塔吊，以提高其市場競爭力。根據新加坡建屋局數據，公共和私營部門對建築的需求持續增長。預計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二年的建築需求將達到每年270億至340億坡元，而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四年的需求將達到每年280億至350億坡元，其中包括公共住房以及私人部門項目在內的公共部門建築項目將帶頭，而去年授予的項目價值約為334億坡元。新加坡未來的工程項目包括樟宜機場5號航站樓的開發，裕廊湖區的開發，濱海灣金沙和聖淘沙名勝世界的兩個綜合度假勝地的擴建等，將對塔吊機械產生巨大的需求。同時大多數公共住房和一些私人住房項目都採用了預製裝配式單元的結構，本集團的大容量塔吊的租賃將更受歡迎。

受新冠疫情（「疫情」）爆發影響，停工及復工時間推遲以及各交通管制嚴格，基建開工期受到較大影響。同時由於很多原材料和組件都是在中國內地生產，影響到香港建材的運輸和供應，令港建築業界的部分地盤只能有限度運作或被迫暫時停工。因此，本集團於香港和中國內地客戶受疫情影響推遲開工，導致本集團部分新增的塔吊出租及服務合同推遲執行。相對之下，新加坡受疫情影響較小，本集團位於新加坡的客戶的施工地盤目前正常運作，因此本集團於新加坡業務暫時未受到影響。

儘管年初突如其來的疫情成為二零二零年中國經濟的重大變量，但全年看來基建投資有望保持中速增長。保增長穩就業是中國政策的焦點，在疫情的衝擊下，基建對穩經濟和吸納就業的作用凸顯。二零二零年基建投資相關政策的發力空間較大，在疫情、專項債等變量的影響下，二零二零年基建投資增速有望回升至約10%。塔吊機械作為房地產基建的必要施工工具，其租賃市場仍前景看好。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其自身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布所載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至本公布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可加強管理層問責性與投資者信心，亦可為本公司的長遠發展奠定良好基礎。因此，本公司將繼續致力發展及執行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列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檢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整個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全部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內。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全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標準。

董事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刊發日期以來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1. Winerthan Chiu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楊紉桐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項均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2. 趙毅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永軍先生及徐小伍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均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3. 徐志剛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4. 曾力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溫子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項均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及
5. 刁英峰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書面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作出修訂，其後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進一步修訂。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小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永軍先生及刁英峰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督所有財務報告程序以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結果、決定及推薦建議；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並處理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免職的任何問題；以及按照適用標準檢閱及監控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年度業績公布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已同意本集團於本年度業績公布所載有關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截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致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致同並無對本公布發出任何核證。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非登記股東必須將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在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指定網站刊載資訊

本年度業績公布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lasialtd.com)。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年報所載之全部資料將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在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
副主席
郭培能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培能先生、趙毅先生及陳華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小伍先生、李永軍先生及刁英峰先生。